



偏鄉弱勢家庭 修繕補助計畫

補助對象

1. 家境清寒者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及家庭年收入為60萬元以下等家庭）。
2. 家中有身心障礙者或年滿六十五歲以上的獨居老人。
3. 符合行政院公告之偏鄉地區，設籍且實際居住當地之居民。

立即
申請



補助標準

1. 每戶以一人申請為限。
2. 每戶補助三年最高10萬元為限。
3. 補助經費以本會當年度預算為限。

※申請者可向轉介單位提出修繕申請，由轉介單位評估經濟狀況，協助填寫轉介申請單及檢附所需資料，向本會業管單位提出申請。

補助項目

- 居家安全修繕及設置生活輔具，包含
1. 居家無障礙設施安裝(室內扶手、衛浴輔具等)
 2. 室內防滑、照明設備
 3. 水電管線設置
 4. 其他增進居住安全之必要修繕



服務流程



※ 聯絡方式：

116076台北市文山區辛亥路四段128之2號4樓 無障礙住宅發展中心 (02)8935-2700#124 偏鄉

